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67,444,970.98	2,977,613,672.80	40,462,415,800.25	7,718,200,053.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7,827,805.88	14,540,000,000.00	15,673,339,750.91	4,6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61,752.56		7,507,945.43	
应收账款	4,918,230,196.62	8,300,000.00	4,539,247,334.45	8,3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2,461,841.00		3,122,144.00	
预付款项	612,554,511.56	1,589,317.11	450,257,642.43	1,589,317.1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7,825,131,568.64	10,782,872,098.16	14,092,185,548.50	11,994,560,99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2,037,160.28	
存货	34,946,851,278.30		36,531,078,638.98	
合同资产	560,973,973.58		489,463,407.67	
持有待售资产	30,257,681.13		30,302,181.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85,714,944.65		1,655,663,641.33	
其他流动资产	1,950,218,693.15	74,811.32	3,166,771,837.13	
流动资产合计	91,915,329,218.05	28,310,449,899.39	117,183,393,032.49	24,322,650,370.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00,500.00		284,702,800.0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72,887,195.12		1,957,273,949.53	
长期股权投资	42,300,491,727.16	56,118,243,539.79	18,782,148,090.55	33,685,418,335.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55,840,648.84		11,452,028,013.00	8,348,242,105.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12,115,871.63	4,462,769,940.72	5,818,632,207.72	1,183,598,977.06
投资性房地产	6,196,296,204.90		6,104,588,788.71	
固定资产	6,479,306,408.81	1,412,994,504.33	6,510,335,413.58	1,438,885,053.11
在建工程	2,926,061,333.17	584,852.59	2,735,930,520.04	10,109.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0,633,030.71	1,633,690.43	398,083,996.91	1,633,690.43
无形资产	11,721,116,740.74	203,472,749.70	11,961,564,001.45	206,879,962.02
开发支出	161,570,075.53	1,803,773.58	114,877,702.11	
商誉	689,922,514.04		636,992,541.16	
长期待摊费用	167,165,294.14		205,308,99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5,445,289.33	28,201,272.05	2,299,413,253.67	28,201,27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89,251,451.48	8,053,235.27	10,704,615,494.00	6,795,310.74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919,604,285.60	62,237,757,558.46	79,966,495,772.39	44,899,664,815.81
资产总计	189,834,933,503.65	90,548,207,457.85	197,149,888,804.88	69,222,315,186.21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74,988,145.15		5,602,755,167.44	
△拆入资金			2,050,694,1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6,056,178.9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407,152.48		46,829,446.10	
应付账款	3,995,517,896.78	107,486,492.29	4,246,442,062.14	106,950,895.47
预收款项	616,723,463.96	470,710,067.40	562,458,324.81	470,710,067.40
合同负债	9,938,694,652.44		11,204,341,569.46	
应付职工薪酬	403,134,348.00	10,142,892.72	1,319,609,310.59	31,484,992.51
应交税费	546,713,122.34	5,137,326.15	797,504,784.75	2,330,072.48
其他应付款	16,453,191,447.78	11,081,956,415.15	24,067,331,313.39	10,419,347,983.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89,507,071.96	3,350,587,542.82	8,709,041,223.11	4,960,272,329.30
其他流动负债	4,680,214,241.82		6,073,829,870.80	
流动负债合计	50,149,091,542.71	15,026,020,736.53	64,846,893,362.68	15,991,096,340.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575,425,358.72	7,482,000,000.00	36,215,807,507.50	8,979,000,000.00
应付债券	28,147,489,854.97	21,500,000,000.00	22,779,215,959.57	14,000,000,000.00
租赁负债	209,455,106.42		254,957,684.44	
长期应付款	387,151,188.86	12,137,244.57	460,668,884.37	12,137,244.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92,771.28		8,895,680.94	
预计负债	1,094,048,737.07		1,059,017,955.08	
递延收益	647,670,270.54	52,965,970.75	657,209,589.25	52,965,97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6,572,792.05	73,110,666.87	3,348,226,578.41	1,583,088,386.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906,506,079.91	29,120,213,882.19	64,783,999,839.56	24,627,191,602.21
负债合计	113,055,597,622.62	44,146,234,618.72	129,630,893,202.24	40,618,287,942.9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实收资本净额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17,559,436.92		217,559,203.01	
资本公积	10,244,922,071.87	3,536,056,925.09	10,307,271,230.76	3,536,056,925.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41,689,283.47	158,599,581.53	6,521,057,192.02	4,688,532,741.57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2,757,667.90		-69,419,351.41	
专项储备	12,668,647.24		7,403,511.40	
盈余公积	1,786,439,534.88	887,445,146.40	1,786,439,534.88	887,445,146.4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786,439,534.88	887,445,146.40	1,786,439,534.88	887,445,146.40
任意公积金				
△一般风险准备	58,197,516.00		474,993,006.69	
未分配利润	32,401,383,389.98	31,819,871,186.11	11,988,476,266.92	9,491,992,43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062,859,880.36	46,401,972,839.13	41,303,199,945.68	28,604,027,243.30
*少数股东权益	20,716,476,000.67		26,215,795,656.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79,335,881.03	46,401,972,839.13	67,518,995,602.64	28,604,027,243.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834,933,503.65	90,548,207,457.85	197,149,888,804.88	69,222,315,186.2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6,690,205,568.41	183,486.24	6,615,291,716.84	11,466,787.28
其中：营业收入	6,670,010,518.64	183,486.24	6,398,568,413.50	11,466,787.28
△利息收入	1,498,168.78		-50,540,200.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696,880.99		267,263,503.42	
二、营业总成本	7,100,623,642.99	488,846,338.72	6,491,766,489.95	276,614,050.03
其中：营业成本	4,440,049,117.41		3,942,475,976.46	
△利息支出	7,115,236.49		78,394,797.9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7,367.44		523,320.41	
税金及附加	214,158,139.47	14,100,214.55	160,313,443.89	13,650,110.26
销售费用	551,504,490.02	30,067,459.49	612,756,379.95	25,586,925.24
管理费用	904,394,131.22	51,122,069.55	1,000,937,924.05	45,332,274.11
研发费用	165,807,303.05		160,019,738.51	
财务费用	817,447,857.89	393,556,595.13	536,344,908.75	192,044,740.42
其中：利息费用	1,124,543,421.25	674,576,528.34	949,068,214.34	426,595,032.10
利息收入	325,285,311.60	281,441,358.61	501,242,611.14	241,209,203.16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9,700,615.71		68,415,982.05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00,026,710.00	127,690.96	105,700,889.13	158,34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18,326,209.35	17,285,611,281.89	1,345,981,161.55	1,083,304,291.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2,807,162.32	1,480,416,493.31	569,128,909.25	375,689,733.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436.5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49,171.36		-54,542,29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77,201.39		-293,042,235.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2,104.70		5,613,529.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813.56	9,053.29	277,422,575.57	58.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54,880,180.88	16,797,085,173.66	1,510,726,286.46	818,315,434.19
加：营业外收入	11,591,135.14	5,975.53	27,333,017.05	529.79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48,668,422.30	68,036.31	5,001,047.68	-7,182.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17,802,893.72	16,797,023,112.88	1,533,058,255.83	818,323,146.25
减：所得税费用	232,294,092.27		215,415,591.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85,508,801.45	16,797,023,112.88	1,317,642,664.05	818,323,146.2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65,255,989.38	16,797,023,112.88	1,002,813,831.32	818,323,146.25
*2.少数股东损益	120,252,812.07		314,828,832.7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4,585,508,801.45	16,797,023,112.88	1,317,642,664.05	818,323,146.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9,434,748.51		-14,316,960.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9,434,748.51		-14,316,960.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5,597,417.8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00,231.6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7,797,186.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62,669.32		-14,316,960.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00,985.81		32,932.6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38,316.49		-14,349,892.9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36,074,052.94	16,797,023,112.88	1,303,325,703.77	818,323,14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15,821,240.87	16,797,023,112.88	988,496,871.04	818,323,146.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252,812.07		314,828,832.73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03,025,024.56		9,134,829,459.8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37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00,805.00		5,408,238.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769,655.66	126,620.41	174,565,129.35	160,146.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20,176,641.65	72,586,481.94	460,487,887,688.51	21,365,99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86,572,126.87	72,713,102.35	474,172,690,516.38	21,526,13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37,489,568.38	12,902.50	7,923,057,203.11	3,162,991.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7,970,000.00		-1,028,811,344.4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33,024.84		27,506,062.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8,359,576.20	56,227,425.46	1,777,176,461.03	54,998,04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399,402.14	20,449,975.20	1,201,572,548.29	71,560,11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385,710,983.08	20,595,215.49	465,833,202,611.89	18,043,25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611,722,554.64	97,285,518.65	475,733,703,542.21	147,764,40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5,150,427.77	-24,572,416.30	-1,561,013,025.83	-126,238,26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39,405,935.03	8,209,790,051.18	15,408,171,016.95	13,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617,795.90	425,254,091.83	527,659,805.84	500,198,953.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4,002.83	32,248.00	3,355,651.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33,920.00	3,033,920.00	548,761.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101,491.92	3,277,565,464.11	3,033,550,734.79	2,152,940,50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3,613,145.68	11,915,675,775.12	18,973,285,970.56	16,053,139,455.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503,242.68	4,957,176.65	1,208,270,081.52	18,613,309.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95,839,333.39	18,699,983,600.00	20,427,045,966.70	19,584,366,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0,853,488.47	1,755,331,396.83	5,812,645,928.66	3,031,668,840.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12,196,064.54	20,460,272,173.48	27,447,961,976.88	22,634,649,050.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8,582,918.86	-8,544,596,398.36	-8,474,676,006.32	-6,581,509,595.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850,000.00		602,557,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633,181,390.60	7,500,000,000.00	23,680,361,092.88	15,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635,029.36	723,260,906.91	822,508,194.42	115,646,206.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85,666,419.96	8,223,260,906.91	25,105,426,487.30	15,615,646,206.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48,278,157.11	3,100,000,000.00	10,283,133,433.33	5,00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1,342,334.56	1,239,069,613.15	2,014,375,317.54	1,287,822,944.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66,231.53	23,098,500.65	2,057,056,098.08	7,540,45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8,686,723.20	4,362,168,113.80	14,354,564,848.95	6,298,363,399.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6,979,696.76	3,861,092,793.11	10,750,861,638.35	9,317,282,80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53,441.82		137,979,458.97	11,518,236.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26,507,091.69	-4,708,076,021.55	853,152,065.17	2,621,053,184.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75,562,449.95	7,685,689,694.35	38,234,801,526.97	4,701,033,74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49,055,358.26	2,977,613,672.80	39,087,953,592.14	7,322,086,930.9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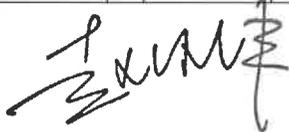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次	2024年1-6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00.00	-	-	217,559,203.01	10,307,271,230.76	-	6,521,057,192.02	7,403,511.40	1,786,439,534.88	474,993,006.69	11,988,476,266.92	41,303,199,945.68	26,215,795,656.96	67,518,995,60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	10,000,000,000.00			217,559,203.01	10,307,271,230.76		6,521,057,192.02	7,403,511.40	1,786,439,534.88	474,993,006.69	11,988,476,266.92	41,303,199,945.68	26,215,795,656.96	67,518,995,602.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33.91	-62,349,158.89		-5,179,367,908.55	5,265,135.84		-416,795,490.69	20,412,907,123.06	14,759,659,934.68	-5,499,319,656.29	9,260,340,278.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649,434,748.51				14,465,255,989.38	13,815,821,240.87	120,252,812.07	13,936,074,052.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33.91	-62,349,158.89							-	1,447,629,594.60	-5,461,308,788.4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233.91									36,849.86	37,083.77
4.其他	12					-62,349,158.89		1,509,978,519.58				1,447,629,360.69		-5,461,345,638.33	-4,013,716,277.64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5,265,135.84				5,265,135.84	6,587,939.00	11,853,074.84
1.提取专项储备	14								10,168,051.52				10,168,051.52	12,722,654.28	22,890,705.8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4,902,915.67				-4,902,915.67	-6,134,715.29	-11,037,630.96
（四）利润分配	16										-416,795,490.69	-92,260,545.94	-509,056,036.63	-184,851,818.88	-673,907,655.51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509,056,036.63	-509,056,036.63	-164,851,818.88
4.其他	25												-416,795,490.69	416,795,490.6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039,911,679.62				6,039,911,679.62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0,000,000,000.00			217,559,436.92	10,244,922,071.87		1,341,689,283.47	12,668,647.24	1,786,439,534.88	58,197,516.00	32,401,383,389.98	56,062,859,880.36	20,716,476,000.67	76,779,335,88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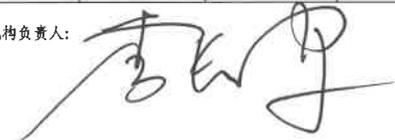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北京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1-6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00.00			217,561,876.52	10,488,121,525.26		5,780,773,708.67	1,559,206.97	1,611,548,899.05	458,150,376.71	10,919,607,232.93	39,477,322,826.11	26,200,308,636.64	65,677,631,462.7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	10,000,000,000.00				10,488,121,525.26		5,780,773,708.67		1,611,548,899.05	458,150,376.71	10,919,607,232.93	39,477,322,826.11	26,200,308,636.64	65,677,631,462.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14.80	-97,572,393.87		-14,316,960.28	9,922,829.89			533,632,696.71	431,665,757.65	771,385,026.22	1,203,050,783.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14,316,960.28				1,002,813,831.32	963,496,871.04	314,828,832.73	1,303,325,703.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414.80	-97,572,393.87							-97,572,808.67	657,471,140.00	559,898,331.3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668,024,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414.80	-97,572,393.87							-97,572,808.67	-10,552,860.00	-108,125,868.67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9,922,829.89				9,922,829.89	599,252.63	10,522,082.52
1.提取专项储备	14								14,749,758.87				14,749,758.87	800,818.51	15,550,577.38
2.使用专项储备	15								-4,826,928.98					-201,565.88	
(四) 利润分配	16											-469,181,134.61	-469,181,134.61	-201,514,199.13	-670,695,333.74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69,181,134.61	-469,181,134.61	-201,514,199.13	-670,695,333.74
4.其他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0,000,000,000.00			217,561,461.72	10,390,549,131.39		5,766,456,748.39	11,482,036.86	1,611,548,899.05	458,150,376.71	11,453,239,929.64	39,908,988,583.76	26,971,693,662.86	66,880,682,246.63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行次	2024年1-6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00.00	-	-	-	3,536,056,925.09	-	4,688,532,741.57	-	887,445,146.40	-	9,491,992,430.24	28,604,027,24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0,000,000,000.00				3,536,056,925.09		4,688,532,741.57		887,445,146.40		9,491,992,430.24	28,604,027,243.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4,529,933,160.04		-		22,327,878,755.87	17,797,945,59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16,797,023,112.88	16,797,023,112.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1,509,978,519.5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1,509,978,519.58					1,509,978,519.58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509,056,036.63	-509,056,036.63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任意公积金	19											-	-
#储备基金	20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509,056,036.63	-509,056,036.6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509,056,036.63	-509,056,036.63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039,911,679.62				6,039,911,679.62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0,000,000,000.00				3,536,056,925.09		158,599,581.53		887,445,146.40		31,819,871,186.11	46,401,972,839.13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7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6月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2023年1-6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000,000,000.00				3,539,317,895.09		4,374,189,306.48		712,554,510.57		8,410,960,065.94	27,037,021,778.0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0,000,000,000.00				3,539,317,895.09		4,374,189,306.48		712,554,510.57		8,410,960,065.94	27,037,021,778.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49,142,011.64	349,142,011.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818,323,146.25	818,323,146.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 利润分配	16											-469,181,134.61	-469,181,134.61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69,181,134.61	-469,181,134.61
4.其他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10,000,000,000.00				3,539,317,895.09		4,374,189,306.48		712,554,510.57		8,760,102,077.58	27,386,163,789.72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2000）161号批准，撤销原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和北京市境外融投资管理中心，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组建、北京市人民政府出资并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5亿人民币元，于2001年4月2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11000015005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2003年注册资本变更为50亿人民币元，并于2003年9月9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15005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2016年9月27日第130次常务会议决定（京政任（2016）233号），本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并于2016年10月2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4005921645的《营业执照》。公司总部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6层，法定代表人：岳鹏。

根据本公司2017年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根据2017年4月25日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2017）83号文件批复，本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营业期限，并于2017年9月2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4005921645的《营业执照》，相应注册资本由50亿人民币元变更为100亿人民币元，公司总部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6层，法定代表人：岳鹏。

2023年9月8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岳鹏变更为赵及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不设股东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本公司现有党委书记1人，董事长1人（党委书记兼任），总经理1人，党委副书记2人（其中1人总经理兼任），纪委书记1人，副总经理3人，总会计师1人，党委书记助理1人，总法律顾问1人，总经理助理1人，设有党群工作部（信访维稳办、机关党委）、组织人事部（党委统战部）、党委宣传部（品牌建设部）、党委巡查办公室、纪检监察机构、战略管理与研究发展部、综合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财务管理部、审计部、法律合规部、资产管理部等部门，以及金融服务业部、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部、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部和文化体育产业部四个股权投资管理部门，及国家游泳中心项目分公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公司21家，如下表所示：

序号	级次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2级	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工投资
2	2级	北京中小企业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再担保
3	2级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科建
4	2级	国家体育场有限责任公司	体育场
5	2级	北京新隆福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新隆福
6	2级	北京市国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通公司

序号	级次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7	2级	北京国苑体育文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苑体育
8	2级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动集团
9	2级	北京北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奥集团
10	2级	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租赁
11	2级	北京集智未来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基地有限公司	集智未来
12	2级	北京国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翔公司
13	2级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首信股份
14	2级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数字认证
15	2级	北京国家游泳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游泳中心
16	2级	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北交所
17	2级	北京市演出有限责任公司	北演
18	2级	北京首信网创网络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网创公司
19	2级	北京国资（香港）有限公司	国资香港
20	2级	拉萨京藏交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京藏交流
21	2级	北京京国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京国盛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投资管理业，业务性质为：投资管理，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国有资产管理，主要业务板块包括：金融服务业、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和文化体育产业等。《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1-6月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财务报表涉及的会计期间为2024年1-6月。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出售日的确定方法：公司以取得或丧失被购买方的控制权为基础确定购买日或出售日。

合并日相关交易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公司以资产评估结果为主要依据确定合并日相关交易的公允价值。具体确认方法见附注四、31。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9、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

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四、31。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

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为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其他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金融服务业客户	子公司业务类型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文化体育产业客户	子公司业务类型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客户	子公司业务类型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客户	子公司业务类型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其他客户	子公司业务类型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2）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合同履约成本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

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20。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2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100年	0-10	0.90-10.00
机器设备	3-35年	0-10	2.57-33.33
运输工具	3-10年	0-10	9.00-33.33
其他	3-30年	0-10	3.00-33.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20。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20。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6、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20。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BOT设施使用权、经营权、热力运营项目、专利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BOT设施使用权	23-30年	直线法	-

软件	2-10年	直线法	-
经营权	23-50年	直线法	-
土地使用权	10-50年	直线法	-
热力运营项目	10-30年	直线法	-
专利权	10年	直线法	-
著作权	10年	直线法	-
非专利技术	10年	直线法	-
商标权	3-30年	直线法	-
其他	3-10年	直线法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20。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大兴供热厂临时工程、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注册中心、建设安装费、数据库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

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

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风险准备

（1）风险准备的内容

再担保提取的风险准备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和一般风险准备，国通公司提取的风险准备为一般风险准备。

（2）风险准备的计提

再担保在不减少资本金的前提下，按照当年担保费收入的50%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当年担保费收入的50%的比例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当年担保责任余额10%的，实行差额提取）再按利息收入、投资收益的规定比例及专项补贴计提代偿补偿准备，作为担保赔偿准备金的补充。

（3）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是从净利润中提取的、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的准备金。

再担保按净利润2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国通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具体包括其他非流

动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债权资产、应收款项等，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25、收入的确认原则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四、

9、(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具体方法

① 金融服务业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北交所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交易服务收入按照劳务已经提供，收入款项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② 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绿动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建造服务收入

PPP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PPP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同时符合“双特征”和“双控制”条件。其中，“双特征”是指，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PPP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并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双控制”是指，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PPP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PPP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绿动集团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绿动集团根据与政府方订立的PPP项目合同，以BOT等形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对于绿动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为政府方提供建造服务的，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按照建造过程中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占预计总建造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服务的单独售价以建造成本为基础，参考可比业务的毛利率，采用成本加成法计算确定。

对于确认的基础设施建设收入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绿动集团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绿动集团在拥有无条件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

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后续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为基础确认相关 PPP 项目利息收入。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绿动集团为提供以上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行成本。绿动集团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将合同履行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B、发电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当地的电网公司，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绿动集团确认收入。绿动集团按购售电合同等约定的单价及上网电量确认供电收入金额。

C、提供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绿动集团在提供垃圾处理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绿动集团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协议约定的单价并扣除已确认为金融资产收回的部分后的金额确认垃圾处理收入。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北科建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已经签订销售合同并在住建局备案

B、房地产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

C、一次性付款的，已收讫全部房款，按揭方式的，已收到首期款且已办妥银行按揭审批手续；

D、已交房或已发出交房通知，已达到随时交付条件。

③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首信股份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于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即按合同约定的验收条款取得了客户的验收报告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B、商品销售收入于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即按合同约定的签收条款取得了客户的签收单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C、提供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收入依据约定的运维期间采用直线法按期确认。

D、提供信息系统咨询服务收入依据约定的咨询期间采用直线法按期确认。

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数字认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电子认证服务收入主要包括数字证书收入和电子签名服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其中数字证书收入在数字证书签发或更新生效当月开始在数字证书的有效期内分期确认收入；电子签名收入按照约定的服务期限分期确认收入，约定服务单价的则按照双方确认的服务量及单价确认收入。

B、网络安全产品收入主要包括公司为客户提供适合其信息系统特点的网络安全保障解决方案中所包含的自有产品和软件系统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客户收到产品并验收合格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C、网络安全集成收入主要包括定制开发、项目集成、第三方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产品等方面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根据合同的约定，在取得了客户的初步验收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D、网络安全服务收入主要包括合规性咨询、风险评估、渗透测试、安全监控、应急响应等多项专业安全服务收入，为客户提供从顶层设计、建设规划、安全运营管理等多方面全方位的网络安全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其中：合同约定了服务期限的，在服务期限内按照时间进度平均确认收入；没有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公司已经投入的工时占预计的总工时的比例确定。

完工百分比=（已发生工时÷项目总工时）×100%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

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

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四、16。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按照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4万元的租赁。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持有待售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3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生物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

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2、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绿动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绿动集团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之间无偿划拨子公司

（1）划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取得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之日，根据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有关金额，借记“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贷记“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科目（若批复明确作为资本金投入的，记入“实收资本”科目，下同）。

本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划拨企业经审计等确定并经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及其在被划拨企业控制权转移之前发生的变动为基础，对被划拨企业的资产负债表进行调整，调整后应享有的被划拨企业资产和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本公司取得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当期的合并利润表包含被划拨企业自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基准日起至控制权转移当期期末发生的净利润。

本公司取得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当期的合并现金流量表包含被划拨企业自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基准日起至控制权转移当期期末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包含被划拨企业自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基准日起至控制权转移当期期末的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可以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2）划出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丧失对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之日，按照对被划拨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借记“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科目（若批复明确冲减资本金的，应借记“实收资本”科目，下同），贷记“长期股权投资（被划拨企业）”科目；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丧失对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之日，不再将被划拨企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终止确认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被划拨企业相关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其他权益项目，相关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本公司与被划拨企业之间在控制权转移之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损益，应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无。

（四）其他调整事项

无。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香港）、25
房产税	自用房产余值/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占用土地面积	土地级次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5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中国预缴所得税	按向境外投资者宣派股息额计征	10

（二）优惠税负及批文

1、增值税

北科建之子公司华誉能源根据财税[2019]38号《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文件享受国家给予供暖行业的优惠政策，减免为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的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

通过热力产品经营企业向居民供热的热力产品生产企业，应当根据热力产品经营企业实际从居民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该企业采暖费总收入的比例确定免税收入比例。

北科建之子公司华誉能源根据《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应税收入，暂免征收增值税。

再担保、再担保之子公司国华文科根据《财税（2023）18号》文规定，纳税人为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借款、发行债券提供融资担保取得的担保费收入，以及为上述融资担保（以下称“原担保”）提供再担保取得的再担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再担保合同对应多个原担保合同的，原担保合同应全部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否则，再担保合同应按规定缴纳增值税。纳税人应将相关免税证明材料留存备查，单独核算符合免税条件的融资担保费和再担保费收入，按现行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未单独核算的，不得免征增值税。

绿动集团及其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对垃圾处理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的70%实行即征即退，对垃圾以及利用垃圾发酵产生的沼气生产的电力或热力所缴的增值税全额实行即征即退；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所缴纳的增值税即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此外，绿动集团之子公司青岛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的征收率。

国资租赁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商务部授权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批准的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和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2016年5月1日后实收资本达到1.7亿元的，从达到标准的当月起按照上述规定执行；2016年5月1日后实收资本未达到1.7亿元但注册资本达到1.7亿元的，在2016年7月31日前仍可按照上述规定执行，2016年8月1日后开展的有形动产融资租赁业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不得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首信股份之子公司融通信息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5]118号）的规定，经市级科技主管部门认定、并报主管国家税务局备案的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的合同免征增值税。

数字认证和首信股份之子公司融通信息根据国务院2011年1月发布的国发[2011]4号《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所得税

北科建之子公司北京华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1月30日到2026年10

月30日）、北科建之子公司沈阳华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1月29日到2026年11月29日）、网创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0月16日到2026年10月16日）、首信股份（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0月26日到2026年10月26日）首信股份之子公司首信科技（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0月26日到2026年10月26日）、首信股份之子公司融通信息（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1年10月14日到2024年10月14日）、首信股份之子公司云技术（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1月30日到2026年11月30日）、首信股份之子公司首信医联（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2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1日）、数字认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0月16日到2026年10月16日）、数字认证之子公司安信天行（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3年10月26日到2026年10月26日）、数字认证之子公司数字医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2年12月1日到2025年12月1日）、数字认证之子公司数字认证（武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2年11月29日到2025年11月29日）、水晶石之子公司上海水晶石（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2年10月8日至2025年10月8日）、水晶石之子公司晶创清图（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2年10月8日至2025年10月8日）、水晶石之子公司深圳水晶石（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1年12月23日至2024年12月23日）、北交所之子公司北交金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2022年11月29日到2025年11月29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国资香港、绿动集团之子公司香港绿动等为香港注册成立的公司，适用香港税法条例规定的16.5%的所得税税率。

绿动集团之子公司安顺公司、蓟州公司、句容公司、蚌埠公司、广元公司、佳木斯公司（二期项目）、汕头公司、章丘公司、博白公司、肇庆公司、宜春公司、红安公司、惠州二期公司、海宁扩建公司、平阳二期公司、永嘉二期公司、石首公司、登封公司、金沙公司、丰城公司、莱州公司及百色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实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经营所得属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即“三免三减半”税项优惠。

京藏交流根据藏政发[2022]11号文件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吸纳我区农牧民、残疾人员、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人员、高校毕业生及退役军人五类人员就业人数占企业从业人数30%以上（含本数）的企业；或吸纳西藏常住人口就业人数占企业从业人数70%以上（含本数）的企业。”京藏交流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数字认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号）享受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优惠政策，自2023年1月1日起享受税前100%加计扣除比例。

绿动集团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37号）相关规定，在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500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3、地方税费

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文件有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文第一条规定：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缴纳义务人免征教育费附加，除小规模纳税人外月（季）销售额小于10（30）万元免征地方教育附加。

集成电路于2023年9月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认定为第三批北京市科技企业孵化器，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教育部关于科技企业孵化器 大学科技园和众创空间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20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4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教育部关于继续实施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众创空间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 教育部公告2023年第42号），公司自2023年10月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孵化器自用以及无偿或通过出租等方式提供给在孵对象使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向在孵对象提供孵化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北工投资	2级	1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0.00	100.00	100.00	303,943.04	1
2	再担保	2级	2	北京	北京	再担保	310,000.00	50.63	50.63	154,000.00	1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3	北科建	2级	1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302,928.16	69.93	69.93	535,951.95	1
4	体育场	2级	1	北京	北京	体育场项目管理	207,960.17	53.23	53.23	119,003.46	1
5	新隆福	2级	1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251,000.00	70.00	70.00	261,244.61	1
6	国通公司	2级	1	北京	北京	投资及资产管理	200,000.00	100.00	100.00	180,802.59	1
7	国苑体育	2级	1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0.00	70.00	70.00	70,000.00	1
8	绿动集团	2级	1	深圳	深圳	环保发电及项目管理	139,344.78	44.42	44.42	128,091.69	1
9	北奥集团	2级	1	北京	北京	文体服务	35,755.25	100.00	100.00	51,245.72	4
10	国资租赁	2级	1	北京	北京	融资租赁	90,000.00	66.67	66.67	59,885.87	1
11	集智未来	2级	1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及技术服务	8,000.00	100.00	100.00	19,450.00	1
12	首信股份	2级	1	北京	北京	网络服务及系统集成	28,981.00	63.31	63.31	19,008.56	1
13	数字认证	2级	1	北京	北京	电子认证及安全集成	27,000.00	52.48	52.48	2,956.30	1
14	游泳中心	2级	1	北京	北京	文体服务	5,000.00	100.00	100.00	5,737.85	1
15	北交所	2级	1	北京	北京	产权交易服务	14,250.00	53.96	53.96	25,629.16	1
16	北演	2级	1	北京	北京	文体服务	5,440.00	95.59	95.59	5,209.68	3
17	网创公司	2级	1	北京	北京	网络服务及系统集成	1,000.00	95.00	95.00	948.92	1
18	国资香港	2级	3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11,288.09	100.00	100.00	11,300.30	1
19	京藏交流	2级	1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15,0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1
20	京国盛	2级	1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42,999.89	100.00	100.00	142,999.89	1
21	国翔公司	2级	1	北京	北京	商业服务	43,741.20	100.00	100.00	2,963.17	4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额(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绿动集团	44.42	44.42	139,344.78	128,091.69	2	说明①

说明：本公司作为第一大股东行使对绿动集团的控制权，其他股东股权较为分散。

（三）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下属公司

1、原下属公司的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期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1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及	北京	信托投资	34.30	34.30	丧失控制权

下属公司

（四）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2024年6月30日 净资产	2024年1-6月净利润
北京数智先行科技有限公司	-	-
北京京国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
北京京奥红果子数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21,652.05	-378,347.95
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894,415,729.32	-9,357,582.66

（五）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六）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七）母公司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5,166.75	149,454.36
银行存款	23,963,056,254.72	40,275,888,396.43
其他货币资金	204,203,549.51	186,377,949.46
合计	24,167,444,970.98	40,462,415,800.25
其中：存放在香港的款项总额	800,576,236.67	827,789,320.64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借款保证金		2,631,471.6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000,881.47	-
一般风险准备金专户存款及产 品结算备付金		67,598,439.48
保函保证金	20,126,423.38	17,713,560.49
履约保证金	14,462,390.25	17,413,870.41
代持政府项目资金	5,692,552.89	5,673,707.70
冻结资金	37,082,243.10	42,287,337.99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监管资金	1,025,121.63	1,024,603.64
合 计	118,389,612.72	154,342,991.3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07,827,805.88	15,673,339,750.91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75,271,956.70	5,745,593,229.01
其他	14,832,555,849.18	9,927,746,521.90

3、应收账款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 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44,274,204.89	26.87	394,819,217.38	25.57	1,149,454,987.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03,366,117.53	73.13	434,590,908.42	10.34	3,768,775,209.11
其中：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2,930,831,106.40	50.99	110,225,409.59	3.76	2,820,605,696.81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1,129,656,566.73	19.65	314,573,579.35	27.85	815,082,987.38
金融服务业	81,642,908.77	1.42	5,211,517.14	6.38	76,431,391.63
文化体育产业	61,235,535.63	1.07	4,580,402.34	7.48	56,655,133.29
合 计	5,747,640,322.42	100.00	829,410,125.80	14.43	4,918,230,196.62

续：

类 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 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40,366,498.68	28.24	442,627,483.09	28.74	1,097,739,015.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4,014,583.49	71.76	472,506,264.63	12.07	3,441,508,318.86
其中：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2,398,935,893.90	43.98	99,374,235.58	4.14	2,299,561,658.32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1,250,250,782.23	22.92	361,939,850.62	28.95	888,310,931.61
金融服务业	218,257,221.22	4.00	5,902,615.03	2.70	212,354,606.19
文化体育产业	46,570,686.14	0.85	5,289,563.40	11.36	41,281,122.74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合计	5,454,381,082.17	100.00	915,133,747.72	16.78	4,539,247,334.4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应收代偿款	1,200,004,666.25	59,519,191.80	-	4.96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北京首创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111,201,600.00	111,201,600.00	5年以上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铭阳益海展览有限公司	24,608,056.35	24,608,056.35	5年以上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首钢日电电子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电子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5年以上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67,459,882.29	158,490,369.23	-	94.64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1,544,274,204.89	394,819,217.38	--	25.57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114,377,534.54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9.3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4,162,671.14元。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7,825,131,568.64	14,092,185,548.50
合计	7,825,131,568.64	14,092,185,548.50

(1) 其他应收款项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292,996,347.38	3.60	259,835,495.77	88.68	33,160,851.61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838,344,061.66	96.40	46,373,344.63	0.59	7,791,970,717.03
合计	8,131,340,409.04	100.00	306,208,840.40	3.77	7,825,131,568.64

续: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0,445,268.02	3.15	365,259,919.11	79.33	95,185,348.9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142,655,616.45	96.85	145,655,416.86	1.03	13,997,000,199.59
合计	14,603,100,884.47	100.00	510,915,335.97	3.50	14,092,185,548.50

截至2024年6月30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权人名称	债务人名称	2024年6月30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北奥集团	北京骐骥时代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1,482,284.80	131,482,284.80	100.00	无可执行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北奥集团	华夏勤+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255,000.00	24,255,000.00	100.00	无可执行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母公司	北京首通万维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4,126,197.06	24,126,197.06	100.00	债务人已注销，预计无法收回
北科建	瓊玛斯公司	24,007,083.33	24,007,083.33	100.00	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北科建	创艺乡居	18,538,712.53	9,269,356.27	50.00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其他	70,587,069.66	46,695,574.31	42.16	按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292,996,347.38	259,835,495.77	88.68	--

5、存货

项目	2023.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457,855.09	76,900,216.80	60,557,638.2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1,081,050,306.01	68,791,876.61	21,012,258,429.40
其中：在建房地产开发产品(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21,035,815,681.10	67,965,291.46	20,967,850,389.64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库存商品（产成品）	14,210,407,682.15	614,584,719.97	13,595,822,962.18
其中：已完工房地产开发产品 （由房地产开发企业填 列）	14,084,142,378.31	610,121,937.15	13,474,020,441.16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370,496.75		1,370,496.75
合同履约成本	276,841,751.68		276,841,751.68
合 计	35,707,128,091.68	760,276,813.38	34,946,851,278.30

(续)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777,448.92	76,900,216.80	68,877,232.1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1,520,355,051.88	163,491,803.01	21,356,863,248.87
其中：在建房地产开发产品(由房 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21,520,355,051.88	163,491,803.01	21,356,863,248.87
库存商品（产成品）	15,456,413,733.20	617,312,934.00	14,839,100,799.20
其中：已完工房地产开发产品(由 房地产开发企业填列)	15,435,328,034.76	614,552,257.37	14,820,775,777.3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178,666.11	0	2,178,666.11
合同履约成本	264,058,692.68	0	264,058,692.68
合 计	37,388,783,592.79	857,704,953.81	36,531,078,638.9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391,227,462.63	17,077,338.67	374,150,123.96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180,447,027.19	8,563,866.11	171,883,161.08
文化体育产业	14,940,688.54	-	14,940,688.54
合 计	586,615,178.36	25,641,204.78	560,973,973.58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437,495,675.25	17,418,831.82	420,076,843.43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66,922,949.80	6,701,198.77	60,221,751.03
金融产业	2,083,513.21	-	2,083,513.21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文化体育产业	7,081,300.00	-	7,081,300.00
合 计	513,583,438.26	24,120,030.59	489,463,407.67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885,714,944.65	1,655,663,641.33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缴税费	1,289,467,335.15	1,273,459,083.37
待抵扣进项税	531,485,690.38	527,913,418.00
债权收购款	84,624,674.52	1,321,273,734.24
合同取得成本	41,360,878.53	38,552,624.68
待认证进项税	2,499,148.73	4,762,730.54
其他	780,965.84	810,246.30
合 计	1,950,218,693.15	3,166,771,837.13

9、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对子公司投资	24,000,000.00			24,00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655,855,171.03		5,326,144.44	650,529,026.5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8,239,530,695.15	23,646,184,440.71	123,057,601.58	41,762,657,534.28
小 计	18,919,385,866.18	23,646,184,440.71	128,383,746.02	42,437,186,560.8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7,237,775.63		542,941.92	136,694,833.71
合 计	18,782,148,090.55	23,646,184,440.71	127,840,804.10	42,300,491,727.16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8,348,242,105.56
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	2,220,866,638.78	2,856,596,826.06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91,464,458.02	103,531,456.93
北京嘉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258,284.95	58,258,284.95
北京首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	35,251,267.09	35,399,339.50
合 计	2,455,840,648.84	11,452,028,013.00

11、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670,984,708.90	7,476,199,383.41
1、房屋、建筑物	7,209,234,174.74	7,014,448,849.25
2、土地使用权	461,750,534.16	461,750,534.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381,787,456.30	1,278,709,547.00
1、房屋、建筑物	1,301,669,063.57	1,200,532,184.63
2、土地使用权	80,118,392.73	78,177,362.37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6,289,197,252.60	6,197,489,836.41
1、房屋、建筑物	5,907,565,111.17	5,813,916,664.62
2、土地使用权	381,632,141.43	383,573,171.79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92,901,047.70	92,901,047.70
1、房屋、建筑物	92,901,047.70	92,901,047.70
2、土地使用权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196,296,204.90	6,104,588,788.71
1、房屋、建筑物	5,814,664,063.47	5,721,015,616.92
2、土地使用权	381,632,141.43	383,573,171.79

12、固定资产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6,478,874,371.83	6,509,876,168.58
固定资产清理	432,036.98	459,245.00
合 计	6,479,306,408.81	6,510,335,413.58

(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64,821,359.15	171,736,678.86	78,568,946.20	9,457,989,091.81
其中：房屋、建筑物	6,988,047,792.57	49,337,306.39	-	7,037,385,098.96
机器设备	1,252,114,172.82	3,880,989.05	19,576,657.67	1,236,418,504.20
运输工具	66,438,168.82	1,388,531.35	8,819,899.15	59,006,801.02
其他	1,058,221,224.94	117,129,852.07	50,172,389.38	1,125,178,687.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03,089,672.70	184,725,550.58	60,556,021.17	2,927,259,202.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32,437,199.72	54,638,833.68	-	1,287,076,033.40
机器设备	874,866,153.94	41,178,132.47	18,205,459.23	897,838,827.18
运输工具	50,771,869.28	2,854,892.97	8,017,369.17	45,609,393.08
其他	645,014,449.76	86,053,691.46	34,333,192.77	696,734,948.4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561,731,686.45	—	—	6,530,729,889.70
其中：房屋、建筑物	5,755,610,592.85	—	—	5,750,309,065.56
机器设备	377,248,018.88	—	—	338,579,677.02
运输工具	15,666,299.54	—	—	13,397,407.94
其他	413,206,775.18	—	—	428,443,739.1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1,855,517.87	-	-	51,855,517.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51,617,025.28	-	-	51,617,025.28
运输工具	-	-	-	-
其他	238,492.59	-	-	238,492.59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509,876,168.58	—	—	6,478,874,371.83
其中：房屋、建筑物	5,755,610,592.85	—	—	5,750,309,065.56
机器设备	325,630,993.60	—	—	286,962,651.74
运输工具	15,666,299.54	—	—	13,397,407.94
其他	412,968,282.59	—	—	428,205,246.59

13、在建工程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943,428,016.05	17,366,682.88	2,926,061,333.17

续：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	-------------	--	--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756,103,541.51	20,173,021.47	2,735,930,520.04

14、使用权资产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3,683,068.35	111,880,993.38	172,815,650.77	592,748,410.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650,404,858.81	111,753,633.87	172,598,378.24	589,560,114.44
运输工具	1,517,339.19	127,359.51	137,630.43	1,507,068.27
其他	1,760,870.35		79,642.10	1,681,228.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5,599,071.44	100,716,306.53	84,199,997.72	272,115,380.25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5,048,595.96	100,280,921.71	83,990,237.93	271,339,279.74
运输工具	259,557.12	350,832.04	137,630.43	472,758.73
其他	290,918.36	84,552.78	72,129.36	303,341.7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98,083,996.91	—	—	320,633,030.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395,356,262.85	—	—	318,220,834.70
运输工具	1,257,782.07	—	—	1,034,309.54
其他	1,469,951.99	—	—	1,377,886.4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8,083,996.91	—	—	320,633,030.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395,356,262.85	—	—	318,220,834.70
运输工具	1,257,782.07	—	—	1,034,309.54
其他	1,469,951.99	—	—	1,377,886.47

15、无形资产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14,932,853,561.26	98,516,034.72	85,326,320.85	14,946,043,275.13
其中：BOT设施使用权	13,351,311,678.82	69,819,168.19	20,184,836.52	13,400,946,010.49
软件	962,883,082.46	28,367,862.05	65,078,994.94	926,171,949.57
土地使用权	369,785,486.37			369,785,486.37
热力运营项目	228,505,239.96		62,489.39	228,442,750.57
其他	20,368,073.65	329,004.48		20,697,078.13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53,517,306.07	303,299,568.52	49,662,593.94	2,907,154,280.65
其中：BOT设施使用权	1,994,839,952.55	258,822,912.01	323,400.84	2,253,339,463.72
软件	507,604,081.70	39,733,220.29	49,339,193.10	497,998,108.89
土地使用权	36,473,707.05	3,777,953.64	-	40,251,660.69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4年6月30日
热力运营项目	98,749,797.09	-	-	98,749,797.09
其他	15,849,767.68	965,482.58	-	16,815,250.26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17,772,253.74	-	-	317,772,253.74
其中：BOT设施使用权	306,931,404.23	-	-	306,931,404.23
软件	7,708,168.58	-	-	7,708,168.58
土地使用权	-	-	-	-
热力运营项目	-	-	-	-
其他	3,132,680.93	-	-	3,132,680.93
四、账面价值合计	11,961,564,001.45	—	—	11,721,116,740.74
其中：BOT设施使用权	11,049,540,322.04	—	—	10,840,675,142.54
软件	447,570,832.18	—	—	420,465,672.10
土地使用权	333,311,779.32	—	—	329,533,825.68
热力运营项目	129,755,442.87	—	—	129,692,953.48
其他	1,385,625.04	—	—	749,146.94

16、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北科建-京雁公司	471,666,591.03	471,666,591.03
北科建-置地公司	55,051,180.40	55,051,180.40
北交所-绿交所	52,929,972.88	-
北奥集团-水晶石	38,017,773.40	38,017,773.40
北科建	29,898,051.68	29,898,051.68
北交所-软交所	17,117,055.44	17,117,055.44
其他	25,241,889.21	25,241,889.21
合 计	689,922,514.04	636,992,541.16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首信股份-融通信息	184,597,722.06	-	-	184,597,722.06
北科建-长丰公司	146,888,956.09	-	-	146,888,956.09
绿动集团-绿益公司	43,910,821.67	-	-	43,910,821.67
合 计	375,397,499.82	-	-	375,397,499.82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BOT项目资产	6,403,650,309.78	6,456,232,426.80
代持政府项目资金	1,371,904,473.53	1,371,904,473.53
债权收购款	2,014,986,663.97	1,428,869,770.58
大额定期存单	716,187,824.62	715,300,324.62
待抵扣进项税	353,924,860.71	409,144,286.17
其他	328,597,318.87	323,164,212.30
合计	11,189,251,451.48	10,704,615,494.00

说明：代持政府项目资金包括代持工业发展资金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项目统筹资金。工业发展资金和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项目统筹资金系北工投资分别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签订的《北京市工业发展资金入股资金管理协议》及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项目统筹资金委托管理协议》，北工投资接受委托作为统筹资金的出资代表人，依据协议约定行使出资人和管理人的权利，并在经信委、财政局共同指定的银行开设资金专户，专用用于统筹资金的收支工作。北工投资派专业人员代表经信委、财政局向投资企业行使投资人权利，并按实际入股投资管理的资金总额一定比例收取管理年费。

18、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851,049,216.56	439,253,331.32
保证借款	378,192,236.06	707,740,002.75
信用借款	942,746,692.53	4,445,761,833.37
合 计	2,174,988,145.15	5,602,755,167.44

19、应付账款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2,988,581,350.39	3,140,220,460.55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417,509,068.83	508,558,473.74
金融服务业	317,476,281.60	358,174,591.38
文化体育产业	271,951,195.96	239,488,536.47
合 计	3,995,517,896.78	4,246,442,062.14

20、预收款项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51,643,059.09	50,051,221.8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6,222,641.06	8,990,429.31
金融服务业	547,673,450.30	494,574,444.79
文化体育产业	11,184,313.51	8,842,228.91
合 计	616,723,463.96	562,458,324.81

21、合同负债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9,019,625,498.32	10,371,364,174.05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723,007,436.69	565,144,040.20
金融服务业	106,698,482.68	200,819,697.27
文化体育产业	89,363,234.75	67,013,657.94
合 计	9,938,694,652.44	11,204,341,569.46

22、其他应付款

类 别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789,028.16	1,300,967.29
应付股利	201,099,246.66	170,005,545.57
其他应付款项	16,250,303,172.96	23,896,024,800.53
合 计	16,453,191,447.78	24,067,331,313.39

(1) 应付利息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89,028.16	1,300,967.29

(2) 应付股利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201,099,246.66	170,005,545.57

(3) 其他应付款项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押金及结算款	10,411,836,928.19	18,538,659,624.15
往来款	4,832,644,981.59	4,429,897,370.78
资金利息	69,949,623.99	66,172,159.15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费	366,954,559.08	356,283,068.06
代收代扣款项	39,312,910.43	69,265,160.67
应付退电费	25,176,070.20	15,948,496.94
应付少数股东减资款	174,000,000.00	174,000,000.00
其他	330,428,099.48	245,798,920.78
合 计	16,250,303,172.96	23,896,024,800.53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91,904,831.18	3,396,742,755.2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349,194,736.42	5,039,722,588.1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8,766,388.84	141,623,320.9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9,641,115.52	130,952,558.81
合 计	11,289,507,071.96	8,709,041,223.11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提土地增值税	2,048,647,505.63	2,085,734,412.96
赔偿准备	1,302,142,284.62	1,231,554,263.95
未到期责任准备	109,751,843.04	67,639,547.40
待转销项税	838,743,994.69	991,644,715.19
代付款项	-	1,332,728,821.25
其他	380,928,613.84	364,528,110.05
合 计	4,680,214,241.82	6,073,829,870.80

25、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7,025,306,285.92	6,084,088,362.79
抵押借款	6,545,629,975.98	7,814,048,700.49
保证借款	8,160,592,232.41	8,081,001,357.58
信用借款	8,843,896,864.41	14,236,669,086.64
合 计	30,575,425,358.72	36,215,807,507.50

26、应付债券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中期票据	12,800,000,000.00	9,487,500,000.00
企业债券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9,500,000,000.00	8,500,000,000.00
美元债	2,532,919,946.02	2,516,226,447.06
可转换公司债券	2,314,569,908.95	2,275,489,512.51
合 计	28,147,489,854.97	22,779,215,959.57

27、预计负债

项 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风险准备金	1,073,808,383.51	1,041,226,424.30
其他	20,240,353.56	17,791,530.78
合 计	1,094,048,737.07	1,059,017,955.08

2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6月30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北京市人民政府	10,00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0.00	100.00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环保与园区运营产业	4,322,809,967.11	3,405,570,520.58	4,181,997,855.45	3,050,293,966.44
信息服务与数字产业	1,052,084,544.09	633,914,587.74	942,854,863.98	467,615,156.74
金融服务业	982,894,051.71	207,619,877.70	1,012,898,464.43	252,220,776.46
文化体育产业	312,221,955.73	192,944,131.39	260,817,229.64	172,346,076.82
合 计	6,670,010,518.64	4,440,049,117.41	6,398,568,413.50	3,942,475,976.46

30、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2,807,162.32	569,128,909.25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557,234,555.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2,754,212.36	79,297,414.8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3,840,931.80	122,360,208.71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6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持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86,329.93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14,712.32	6,265,303.00
其他	13,204,822,860.62	11,694,769.93
合 计	15,218,326,209.35	1,345,981,161.55

31、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8,389,612.72	保证金、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1,772,521,552.57	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412,280,288.56	借款质押
存货	14,567,300,912.36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7,026,550.36	融资租赁借款
无形资产	5,180,011,082.99	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3,539,044,949.49	借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54,678,993.82	代持政府项目、借款质押
其他	470,995,275.48	借款质押

九、其他事项

无。

十、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8月28日

